

# 夏天的尾声

文/马永波

八月是一个羞怯的孩子，捉着光滑的鱼尾，滑到变暗的池塘深处去了。

首先枯黄的是低处的草，树还绿着。有一天我发现枯草中紫色的小花，聚成一个小花环，围绕着中间几株冷绿的蓟草，几块光滑的卵石。

被春天采摘之手遗漏的野菜，长得有半人高了，几乎像一株株小树。

而真正的植物在远处，映着低低的天空。

等人的时候，我睡着了。海洋平静地收留了巨大的冰山，我在漂流，海上无风。

太阳沉默不语。我模糊地想着你。梦突然不讲话了。一个黑衣人向海上张望了一会儿，又离开了。

阳光下的阵雨结束了。朦胧的意念升起，化作金色的浮沓。

你像命运一样无定。你一定呼

唤过我，然后失望地转过身去，落叶飘零一季殷红的深秋。

起风了，你的影子烙在石头上，流溢着温暖。那黑衣人是你。

远处灰尘在走动，影影绰绰。梦代替我继续漂流。

海上什么也没有，甚至乌云。我的等待风化了，我赤着脚度过了夏天。■

# 十年

文/大策

一个大哥问我，兄弟去北京几年了？我随口一说，十年了吧。突然仔细一想，正好十年呀。

那天来农影厂，气温37℃，当时还发着烧，到了直接干活。晚上也没地方住，问同一个小组的摄像大哥，他也是刚来北京，租住在公主坟，正好多个人分摊房租，于是我开始和蒋大哥的合租生活。

第二年去了旅游卫视，成了改版后新主持人中的一个，做一些边边角角的整点报时节目，有一次一个大腕儿有事来不了，我替他上了一次最重要的直播，可是我砸得稀碎，后来整个旅游卫视开大会批评我。

第三年旅游卫视内部矛盾，我成了“炮灰”，炒了几个主持人，里面有我。接下来我去做娱乐节目，其实我浓眉大眼特别像进步青年，压根不是娱乐范儿，但是为了赶时髦我还是经常去西单华威买十元一条的项链还有各种羽毛胸针。

第四年。公司什么都好，就是不开工资，我做了很多期节目，一期三百，整整十万的工资给了不到两万，后来公司要破产……又打了几张欠条，我收藏着，等了两年，老总失踪了。

接下来，分别跟多家电视台合作。湖北卫视江苏卫视做了好多档

驻京的节目，同事换了一茬又一茬，好的时候扳脖子搂腰甜哥蜜姐，而一摆手又各自天涯。每个节目不到一年就寿终正寝，所以我总暗自觉得自己命硬，节目杀手。

应该是在第六年慢慢变好的，认识的人更仗义，自己意识到需要稳定的不是看得见的工作，而是我的心。生命进入了平稳期，近四年比较新的日子我竟印象不深，这便是成熟吧，副作用是开始认命——你可以混得不好，你有可能还不如老家县城的同学活得精彩，北京只是一种独特的生活方式。同时开始觉得孤独，开始思考终极问题却又无法解决。

如果说十年是个重生或者蜕变，那目前的样子应该在当年的梦想或愿望中，可为什么回头看看总觉得少了些什么。少了傻笑？少了单纯？少了初心？所以要提醒未十年的你和下个十年的我，事业可以是编年体的线索但不该是全部，过程中千万别忘了经营一份稳定的感情，寻觅几个怎么都不会离开的老友，经常想去四处转转和懂得知足二字。好在我还算年轻，就给未来十年留个作业：学会快乐，学会接纳自己。

分割一下，准备结尾。

这十年，做过慈善也拍过骗人

的片子，策划过大事件也到山沟里走过穴，被人背叛过也对不起过别人，忏悔过委屈过摔打过也不要脸过，还好我还在，再平凡的生命都是限量版，必须喜欢我的十年。附上十年心得，能读到这里的都是有缘人，免费赠送：

- 1.不是一类人不必多说话，只是彼此的过客，大胆删。
- 2.是一类人，也要讲缘分和包容，对别人别要求太多。
- 3.过去再牛，除了你之外没人记得。所以要不断学习，越读书越觉无知。
- 4.要有酒肉朋友，也要有精神导师。他可以是活的，也可以是故去的。
- 5.钱要省着花，关键时候谁都靠不住。
- 6.要有一个可以“撒娇”的人。除TA以外不可对任何人撒。
- 7.场面话别走心。
- 8.你不需要成为别人，别人已经够多了，做自己。
- 9.学会宽容。放下。把格局做大。
- 10.可以不接受任何信仰，但要确保良心永在。■

# 好兄弟：对不起！

文/汤淑敏

有甫是我大学时的同班同学，是相处甚为融洽的知己朋友，他可能与我同年，至于月份谁大谁小也弄不清。但我总觉得他比我小，所以把他当弟弟看。我喜欢他帅气的外表，特别开朗乐观的性格。他喜欢朗诵，他是由北京俄语学院转学到南京大学中文系来的。1957年按国务院规定，全国有一大批学俄语的转学，改读别的专业，我也是其中之一。我常听他用俄语朗诵马雅可夫斯基的《向左进行曲》。可能是这个原因，班上同学给他起了个绰号叫“小公鸡”，同学们都喜欢他，他完全是一个阳光大男孩。

突然有一天，阳光大男孩脸上的笑容不见了，神情痛苦到连饭也吃不下。怎么回事呢？原来是他的家乡——安徽正在闹饥荒，许多人濒临死亡，他的父母也在其中。他的父亲给他写信，说想吃一点豆腐乳。他说，每接到家里来信，他就捧着饭碗也难以下咽了。那时正处于三年经济困难时期，庐山召开了八届八中全会，本来应是反左的形势，结果是更加反右。全国高校也

在积极贯彻反右倾这一方针。

就在这时，作为班级团支部书记的我，接到党支部指令，要对宋有甫开会批判。我有些诧异，说他家是中农。支部书记说：“现在中农与富裕中农也产生了抵触情绪，必须扫除推进革命深入发展的阻力，何况宋有甫还是团支部宣委，影响很坏。”并举例班上另一安徽同学，其家属就离宋家不远，来校不是农村形势一片大好吗？我思想上虽然不太接受，但我还是执行了支部决定，组织了一场团支部骨干参加的对宋有甫的批判会。

事后，我和有甫的友谊并未受到影响，相互信任，往来如初，甚至有些私密的事情也予以相托。这种关系延续了几十年。

前几年，他得了严重的肝病，贤惠能干妻子多方采药，对他精心护理，情况似乎转危为安了。曾接到他一个电话：“我又被抢救过来了，现在回家了。”谁知，这就是他留给我的最后的声音！没多久，就传来了他离世的噩耗。

有甫走了，回顾相处几十年的

纯真友情，我突然心中一惊，接着又有说不出的酸楚、愧疚。想起在校时对他的那场批判会，具体细节我虽记不清了，但免不了上纲上线，对社会主义丧失信心等等。后来听说他家里饿死了好几个亲人。

几十年里，他再没对我谈过他安徽老家的事，也没有涉及过那次批判会。这并不是说，那个批判会对他伤害不深。我想，正因是心灵深处一件伤心事，他才不愿轻易谈起。他对我的态度，更表明了他是一个豁达大度、对朋友十分宽容的人。而我自己，在朋友最困难时，没施以援手，反而在错误思想指导下，给他心灵伤口撒盐。事后知道错了，也没有深刻反省，没有赔礼道歉，连声对不起也没有说。我是多么不知珍惜友情啊！有甫走了，我才惊醒，后悔、自责、歉疚……这种精神的亏欠，使我的心情非常沉重，思想想去，只有公开写出来，对着苍天，也对着有甫的英灵，道一声：“好兄弟，对不起！”

我要在我的余生，不再做错误思想的奴隶。■



记忆的痕迹  
摄/白涛

# 分身术

文/格致

12年前，我在吉林市城建局绿化科上班。我是内勤，负责绿化科的内部事务，外面的事由科长做。科长是男的。绿化科就两个人。这有点像一个家庭：女主内，男主外。科长喜欢养鱼。办公室的大鱼缸里养了六条地图鱼。他还养花，一盆龟背竹，长得四仰八叉。每片叶子都有点像一只绿乌龟。叶茎很长，每片叶子都在花盆四周一两米的地方悬着，真有点像一只只乌龟以花盆为起点向四周缓慢爬行，它们被身后的那条绳子拽着，这样，它们都爬了好几年了，才离开花盆一两米远。

我每天看鱼，检查输氧泵和水温，热带鱼对水温有要求；给龟背竹浇水；还要擦桌子、擦窗台。更主要的工作是接电话。总之我没多少活干。而我感到没什么可干的时候，正是想干点什么的年龄，那时我三十多岁。

虽然这些工作不需要有大脑，也不需要什么体力，但你得天天去。虽然大脑不需要启动。我也没法把大脑单独留在家。大脑正处于爱运动的时候，没征求我的同意就自作主张运转起来。

运转的结果是，它给自己又起了个名字，并用这个名字写出很多文章。杂志社的人都说这篇文章写得好啊。这样它们都发表出来，并且被很多人读到了。

后来我已经控制不了局面，那个叫格致的写文章的人，几乎成了名人。很多人爱读格致写的文章。这件事一直是个秘密。我不敢告诉任何人。家里人不知道，单位的人更不知道。尤其不能让科长知道。你天天坐那呆着行，你要做了别的事，就是不安工作。

我也想老老实实地擦擦桌子，可我管不住我的大脑，它太爱动了，像个不懂事的小孩一样。看看科长又出去了，并且三小时内不会来，我就开始写文章了。我感到这很有意思啊！偷偷摸摸干一件事情很有意思啊。

单位也有三十多人吧，谁也不了解我。我也不敢让谁了解。我成了有个秘密的人了。

我在办公室写文章最怕让人看到。我最怕谁没事跑来聊天。我总是别人说一句答一句。人家就觉

得和我聊不热络，也就不聊了。

我每天靠写文章供养格致活着。她是我的替身，用文字喂养。我越来越觉得格致存在有意义了。如果每天只擦桌子、打电话，而没这个秘密的、鬼鬼祟祟的事情做，我就感到活着没多少意思了。

这个格致是被我生生叙述出来的。格致是违法的，格致到现在也没有身份证。格致在法律上不存在，但在读者中存在。这是一种随时可能消失的存在。我有多紧张！认可格致存在的人越多，格致就越安全。

我此生是依赖替身活下来的。我十几岁的时候，因不明原因的疾病，被大神宣布活不过18岁。我是大神说的花姐，要以处女之身夭折。但我妈不愿意。偷偷制作了一个我的替身。多年前我的替身就替我上了西天，每天为王母娘娘递茶打扇，做一个天神的侍女。这么多年了，她没有被察觉。于是我活了下来，活过了十八岁，竟然活到现在这么老了。

那个天上的侍女是我的替身，这个格致也是我的替身，加起来我有两个替身了。她们有一个共同之处，就是没有肉身，没有肉身她们自由，上天入地，深入人心。

看看我活得多复杂。需要这么多替身帮我活着。显然我已经把自己整成了一个复数：天上一个，地上一个，汉字里一个。

而地上的这个会最先死掉。如果地上的我死了，天上的那个、汉字里的那个还不死，那么我的死亡过程就会被拉长——我为能更多地使用时间而感到有趣。

这是一个非常好玩的游戏。一个成人游戏。

还有一种不好玩的可能，那就是，我还没死呢，汉字里的格致先死了。那这个游戏就没法玩了。我不愿意看到替身先我而死，会怀疑我存在的价值。

这就不好玩了，这就与大部分人一样了。我得想办法让我死得慢一些，要让我死的死亡减去肉体的死亡还有所剩。

那么我得好好写，我知道我写得越好，她就活得越长。■